津发改审〔2025〕248号

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江津区四面山镇2026年度市级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可研的批复

重庆市江津区四面山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申请审批江津区四面山镇2026年度市级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可研的函》（四面山府函〔2025〕66号)及相关附件资料收悉。根据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宜批复如下：：

一、为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，切实改善移民群众居住和生产生活条件，同意实施该项目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507-500116-04-01-976191。

三、项目法人：重庆市江津区四面山镇人民政府。

四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江津区四面山镇。

五、建设规模、标准及主要建设内容：

头道河社区红枫林至双凤村场口约16km安装太阳能路灯约220盏、二台还房处0.4km安装太阳能路灯约80盏；凤四路头道河社区辖区内病害路段路面整治4处；水管站沿河步道整治150m，新建路灯10盏，支沟栏杆更换60m。

林海村土地岩、大洪海码头、跨省山庄、大湾、黑凼子、长岩子、马家庄、桃花岛、小洪海、大湾等地点安装太阳能路灯约650盏；周家沟广场运动设施更换，绿化带整治0.2km；林海村大湾、小湾及肖家坝三处水源工程清淤、渗漏整治。

六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599.66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491.29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79.81万元，基本预备费28.56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争取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资金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9个月。

八、招标核准：详见附表。

九、请你单位接文后，按照本次批复的建设内容、建设规模、建设标准和投资等开展后续工作，待项目资金落实后方可开工建设，严禁以任何形式违规举债新增政府隐性债务。建设过程中要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，切实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、投资、工期控制到位。

附件：招标投标核准意见

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8月22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审计局、区统计局。

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8月22日印发

附件

江津区四面山镇2026年度市级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核准意见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招标范围 | | 招标组织形式 | | 招标方式 | | 不采用招标方式 |
| 全部招标 | 部分招标 | 自行招标 | 委托招标 | 公开招标 | 邀请招标 |
| 勘察 |  |  |  |  |  |  | √ |
| 设计 |  |  |  |  |  |  | √ |
| 施工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监理 |  |  |  |  |  |  | √ |
| 重要材料及设备 |  |  |  |  |  |  | √ |
|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  核准。  请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和相关规定，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  重庆市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2025年8月22日 | | | | | | | |